

論五通神與五顯神

朱昌榮 程廣媛

(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所, 中國人民大學歷史系)

五通神與五顯神是傳統社會中地域分佈廣泛, 影響民間社會深遠的兩路神祇, 它們在傳衍的過程中, 出現了時空上的重迭, 兩者既互相區別又相互聯繫, 但後世多將兩者相混淆, 或語焉不詳。^[1]本文從五通與五顯兩神之肇始與得名、受奉祀之地域及神之行事等三個方面論述其發展脈絡, 比較其異同, 旨在還兩神以本來面目。

筆者從攷察五通神開始。

(一) 五通神之肇始年代與得名

關於五通神之肇始年代與得名, 學界主要有兩種看法: 一說以為始於唐宋之世。《辭源》(修訂本): “五通, 鬼神名。也叫五聖, 五顯靈公、五郎神。自唐宋以來, 即有此名。”^[2]《破除迷信全書》: “五通之名, 是起於唐宋。”^[3]一說以為始於明太祖時。《清代述異》卷十一“淫祠”條: “三吳風俗信祀淫祠。……五通係明祖定鼎分封後追贈陣亡遺魄。又由將士而思及兵卒。取五人為伍意封作五通。以其死無所依託。令逢寺廟宴神, 必設下筵以享。此五通神之所由昉也。”^[4](清) 王士禎也說: “嘗見一書, 言今江浙所祀五通邪神, 乃明太祖伐陳友諒陣亡士卒, 詔令五人一隊, 得受香火。”^[5]檢諸史料, 當以前說為是。舊題唐柳宗元《龍城錄》有“龍城無妖邪之怪”, 文云: “柳州舊有鬼名五通。余始到不之信。一日, 因發篋易衣, 盡為灰燼。余乃為文醮訴於帝, 帝憫我心, 遂爾龍城絕妖邪之怪, 而庶士亦得以寧也。”^[6]又《唐詩紀事》卷六十六《鄭愚》“大瀉虛佑師銘”有“牛阿房, 鬼五通。專覲捕, 見西東。”語。^[7]按: 《龍城錄》雖偽書, 但也是宋以前舊帙。鄭愚作《大瀉虛佑師銘》, 時在唐懿宗咸通中, 除鎮南海間。此兩條有關五通之資料皆在唐代。如果說以五通神出現于唐證據尚不充分, 那麼, 至遲到宋時相關記載就數量可觀了。現存較早的一條資料見(宋) 吳曾《能改齋漫錄》卷十八“伍生遇五通神”講述了北宋嘉祐中(仁宗年號), 臨川人伍十八在汴京逢異事, 京師人以“五通神”謂伍生所遇之五少年。^[8]降至南宋, 見諸宋人文集、筆記的相關記載, 屢見筆端。尤以洪邁《夷堅志》所記尤夥。《夷堅三志》已卷八: 會稽城有五通祠, 極寬大, 雖不預春秋祭典, 而民俗甚敬畏。^[9]同書《夷堅丁志》卷一十九: 大江以南地多山, 而俗機鬼, 其神怪詭異, 多依岩石樹木為叢祠, 村村有之。二浙、江東曰五通, 江西、閩中曰木下三郎, 又曰木客, 一足者曰獨腳五通, 名號不同, 其實則一。^[10]證以清人筆記, 王士禎《香祖筆記》說: “宋時已有五通之說, 不自明初始。”^[11]王士禎是清代有名的學者, 向以攷據精簡著稱。時人宋學序《香祖筆記》有云: “阮亭王先生《筆記》‘或辨駁議論得失, 或闡發名物源流, 或直書時事, 或旁及怪異, 率皆精簡而不浮。’”^[12]因此, 他的說法是有較高可信度的。由上言之, 則五通神信仰不自明祖始, 明矣。

與論述五通神之肇始密切相關的是攷察其名目所從來。合而言之, 有以五通神名號中有“通”

字解之，有以“五通”乃屈原《九歌》中“九通”傳訛解之，尚有以佛典、道藏中仙釋具“神通”解之。分論之：

一說，以五通神封號中有“通”字解之。《鑄鼎餘聞》卷三引（弘治）《徽州府志》所記唐光啟二年，降於婺源邑民王淪家五神人事，說“宋大觀三年，賜廟額曰‘靈順’，權邦彥為記。宣和五年，封通貺侯、通佑侯、通澤侯、通惠侯、通濟侯，故稱五通。”^[13]

二說，以“五通”乃屈原《九歌》中“九通”傳訛解之。《鑄鼎餘聞》卷三：“宋項安世《家說》引《澧陽志》云：五通神出屈原《九歌》，今澧之巫祝呼其父曰‘太一’，其子曰‘雲霄五郎’、‘山魃五郎’，即‘東皇太一’、‘雲中君’之類。”^[14]

三說，以佛典、道藏中仙釋具“神通”解之。且以蘇東坡詩有“聊為不死五通仙”句為證。案：佛典《華嚴經》：六通者，三乘之功德也：一天眼，二天耳，三他心，四宿命，五神足，六漏盡。在佛氏看來，佛具六通即無死無生。道藏則以仙家有五神通，具此亦可不死。據此，則若佛若仙，或修得正果或得列仙班之儔輩。其五通、六通工夫皆是“神妙不測，無礙自在”之境界，而五通神之變化在其“或為士大夫美男子，或隨人心喜慕而化形，或止見本形”之蠱惑人工夫。兩者地位之高下雖不可同日語，但或亦竟是五通神得名之原也歟？再看第一說，筆者以為這裏恰是混淆了“五通廟”所祀之神與“五通神”間的界限。前文已說五通神信仰始於唐宋，且從其初起之時即以妖邪之鬼面世，若龍城之五通鬼，鄭愚筆下之“鬼五通”。但鬼則鬼矣，其被人神化則是不爭的事實。而五通廟所祀之神則是為朝廷列入祀典的正神：五顯神。該神於宋大觀三年賜號“靈順”之前，舊廟號“五通”。徽宗宣和時封五顯兩字侯爵，其一字為“通”字。世遂以五通廟所祀之五顯神為五通神矣。真不查之論。第二說則以五通神乃《九歌》中“雲霄五郎”、“山魃五郎”之傳訛，則真是望文生義之說了。綜上，筆者以為，第三說或許可用以解釋五通神得名之原由。

（二）五通神受奉祀之地域

（宋）洪邁認為兩浙、江東、江西、閩中等地，村村皆戶祝廟祀之。^[15]（清）宣鼎也認為：“南人之崇奉五通，猶北人之信狐也。”^[16]可見自宋以降，五通神信仰蔚為風氣，其受奉祀之地域大致相當於今浙江、江西、江蘇、湖南、安徽及福建省部分地區。舉例證之。浙江：《西溪叢話》：紹興府軒亭臨街大樓，五通神據之，土人敬事。^[17]（明）郎瑛《七修類稿》記有余姚郭姓民人新婦為五通所攝之事。^[18]江西：《夷堅支志》癸卷十：“南康建昌縣雲居山，大禪剎也。所祀五通神甚詭異，名為安樂神。”^[19]《江西通志》卷一五九，《雜記》：建昌城北有民邵氏，世奉五通。^[20]江蘇：（清）湯斌《毀淫祠以正人心疏》：“蘇松祠，有五通、五顯及劉猛將、五方賢聖諸名號。”^[21]《清代述異》：三吳民俗信祀淫祠，五通神雖經前江寧巡撫湯斌的焚浸被創，沿至道光時香火又興。^[22]湖南：《夷堅丁志》卷一三，記有荊南劉五客為五通神所厄，終求助於道士驅除的事。^[23]

（三）五通神之行事

細檢歷代關於五通神行事的記載，筆者可將其分為以下幾個方面：

一方面，五通神多行戲弄人之事。前引柳宗元《龍城錄》述作者先不信有五通神，後因衣物盡化為灰燼，乃信之。是一例。清初長洲（今江蘇蘇州）人褚人獲《堅瓠集》：“《北墅手述》：崇禎癸未時，當重九，有數書生約登杭州五雲山，以作龍山之會。賈勇而上，休息廟中。……廟祀五通神。一生戲拈神筮，卜曰：‘我輩今日得入城否？’示以不能”云云，後接五通神如何幻化為魚戲弄此數書生的事。終以書生人等“共驚悔，越旦，歸筮廟中，以牲醴禱神而去。”^[24]此又一例。

二方面，五通神多行作祟於人之事。《夷堅支志》癸卷三，“獨腳五通”條記，淳熙時，避居舒州宿松縣新安人吳十郎者，於慶元時為子娶婦。因該婦為官族女，“不肯隨群為邪，當祭時獨不預。旋抱

病，翁姑相繼亡。”^[25]趙翼《陔餘叢考》：韓子師病祟，請客以符水治之，見五通神銷金黃袍騎馬而去。^[26]

三方面，五通神多行利誘之事。《夷堅志》卷一二，有五通神利誘荆南劉五客奉祀自己的事。其文有云：“（五通神）笑曰：‘吾即五通神，非怪也。今將有求於君，苟能祀我，當使君畢世巨萬，無用長年賈販，泊沒風波間，獲利幾何，而蹈性命不可測之險？二者，君宜詳思，可否在君，何必怒！’”結果是劉固“天資嗜利，頗然其說，遂於屋側建小祠。”^[27]真正是刻畫出這五通邪神利誘與小人嗜利的醜惡嘴臉了。再若前文已云之吳十郎亦曾受五通神的利誘，而奉祀之事。文云：“吳十郎夢有一腳神來言：‘吾將發跡於此，汝能謹事我，凡錢物百需，皆可如意。’”其後，劉五客出資修繕已破頹的五郎神廟，神則畀以金龍兩條，終成巨富。^[28]問題是，利誘祇是五通神為獲取人間血食採取的權宜之計，一旦既得便宜者欲背前言，他便會威逼之，甚而使其人財兩空。前述二人，前者因欲“絕意客遊”，乃至先前所蓄之錢財無一存。後者則由於新娶婦不願曲事五通神，致翁婦盡歿，且家中錢“飛走四出，數裏之內，咸有所獲。”

四方面，五通神多行姦淫之事。此乃是其最為後世詬病，也是見諸史載頗豐者。後世描述五通神的形象，多以五婦與之共處一室。明人所作《情史》有云：杭人最信五通神，亦曰五聖。姓氏原委，俱可攷。相傳其神好矮屋，高廣不逾三四尺，而五神共處之，或配以五婦。^[29]關於五通神配以五婦共處的事，在近人作品中也有反映。魯迅《朝花夕拾·五猖會》中說：“幼時家鄉有一五猖廟。據有攷據癖的人說：這就是五通神。……後面坐著五位太太，卻並不‘分坐’，遠不及北京戲園裏界限之謹嚴。”且說：五通神與五婦相處一室，自是“與‘禮教’有妨的”^[30]其以儒家之道德倫理要求五通神，自有些不妥。但作為人類精神的產物的鬼神信仰，自然是無法不帶上人的烙印的。因此，在這種道德衡量的深處，折射著的不正是“正”與“邪”，“鬼”與“神”，“善”與“惡”等一系列命題嗎？徵諸史籍，有關其“喜淫”的記載，俯拾皆是。（清）蒲松齡《聊齋志異·五通》：江浙五通，民家有美婦，輒被淫佔，父母兄弟皆莫敢息，為害尤烈。^[31]宣鼎《夜雨秋燈錄》也記有往來齊楚間的行商萬某，棄賈從官後所娶五婦為五通神所據的事。^[32]

五方面，五通神亦行過善舉。《江西通志》卷一五九，《雜記》：建昌城北民人所奉之五通神，解民疾疫的事。^[33]需要指出的是，據筆者手頭資料而言，此條所論，是五通神以正面形象出現的僅見。因此，這並不足以改變其邪神的根本情形。

綜上，五通神是一種肇始於唐宋，興於元明清之世，受奉祀之地域大致相當於今浙江、江西、江蘇、湖南等地的一類邪神。應當注意的是，這種鬼神信仰，或許不是發端於江浙，而是僻處邊陲的柳州、南海等地。《中國古今地名大辭典》：柳州，唐置昆州，又改為柳州，尋曰龍城郡。唐柳宗元嘗為柳州刺史。地在今廣西。鄭愚除鎮之南海，其地約今廣州。^[34]這裏，有幾點是需要提起注意的：

第一，五通神是邪神，而非正神。丁福保等編纂《佛學大辭典》，“五通神”條釋為：“神名，邪神也。”^[35]我們認為，此論頗中的。通過前文對五通神行事的攷察，我們知道：其或戲弄人，或作祟於人，或利誘人，甚者乃在姦淫民婦。此數者，皆可為明證。再證以史料，《聊齋志異·五通神》記：吳地典商趙弘妻閻氏為五通神所據，弘敢怒不敢言良久。後借善射之表弟萬生，方除此害。其所殺之五通神，則或馬或豕或青蛙之屬。^[36]再若前文所云之劉五客，利誘他的是一大鼠。由上言之，五通神是物怪。此蓋王充《論衡·訂鬼》中所謂“老物之精”，^[37]當然，五通神除了是物怪而外，又常以人鬼所化之面貌出現。《武林聞見錄》：嘉泰中，大理寺決一囚，數日乃見形獄吏，請給劄充任泰和樓五通神之位。^[38]顯然，這五通神是人死精氣無所託，乃利誘獄吏給劄委以神位。從力主五通神始於明祖說的論者的觀點中，我們也可以得出相同結論。趙翼《陔餘叢考》：“鈕玉樵謂：明太祖既定天下，大封功臣，夢兵卒千萬羅列乞恩。帝曰：‘汝固多人，無從稽攷，但五人為伍，處處血食可耳。’命江南

人各立尺五小廟祀之。”^[39]《破除迷信全書》：太祖夢見陣亡兵士祈求恤，乃為其立廟血食，說“這就是五通神的起點。”^[40]我們認為，說五通神起於明祖時是不正確的，但他們將五通神起因與明祖祭祀陣亡兵士聯繫起來攷察，則是有一定合理性的。客觀上，他們揭示了五通神構成中的人鬼部分。《明史》卷50，“厲壇”：“泰厲壇，祭無祀鬼神。……《祭法》：‘王祭泰厲，諸侯祭公厲，大夫祭族厲。’”^[41]由此，我們認為，五通神是邪神，既有物怪，又有精氣無所依託之人鬼。既是邪神，其必懼怕正人、正神。袁枚《子不語》，“五通神因人而施”記有，江寧陳瑤芬之不良子某，因得罪普濟寺所供奉的五通神，終獲病而死的故事。文中，五通神如是說：“我五通大王也，享人間血食久矣，偶然運氣不好，撞著江蘇巡撫老湯，兩江總督小尹，將我誅逐。他兩個是貴人，又是正人，我無可奈何，只得甘受。汝乃市井小人，敢作威福，我不能饒汝矣。”^[42]此五通神懼怕正人例。《清代述異》卷十一“淫祠”條：三吳信祀五通神，一日，五通神求耦於昆山某氏女，為之所拒，終無可奈何。作者乃發：“（五通）特於貞烈之婦不敢崇。所謂邪不勝正也。”^[43]的感歎。貞烈之婦，在傳統社會中，無疑是正人之屬。此五通神懼怕正人又一例。再由五通神懼怕正神來看，（宋）郭彖《睽車志》講述了丹陽人靳瑤妻為五通所奪，後乃借助有道術之茅君法力，將其妻從五通神手中奪回並借他人之肉身還魂的故事。^[44]《情史》記有高郵李申之婦，夫死後為五通神所據。申子乳名毛保者竊恥之，乃請畫工圖寫一鍾馗及兩金甲神，揭之於門。結果，“五郎見之，凜然遂不敢入。……與婦鳴咽而別，自此杳然。”^[45]以上兩例乃五通神懼怕正神之證也。

第二，“五”非實數，乃虛指。概而言之，見諸史料的五通神的形象並非始終以五位神的面貌出現的。徵諸載籍，若《武林聞見錄》：嘉泰中，大理寺決一囚，數日見形獄吏，云：泰和樓五通神虛位，某欲充之，求一差檄。從中，恐怕我們無從得出五通神乃五位神的印象吧。此外，《夷堅志》及《鑄鼎餘聞》中有所謂“獨腳五通”名號，此為五通神並非一定是五位神的佐證。且看五通神與民人的一段對話吧，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丁志》卷十三：“（五通神）笑曰：‘吾即五通神，非怪也。’”顯然，此處所指之五通神也當是就一位神而言。當然，見諸史料的有關記載中，五通神也往往是以五位神的面貌出現的。若《聊齋志異·五通》中有所謂“五通神四郎”“大兄”“三弟”“二郎”“五郎”之稱。^[46]《夜雨秋燈錄·假五通神》中也有“五通四郎”攜兄若弟為害人間的事。雖文中作者借萬妻雍氏之口說出：“萬郎何可憐人也。妾所適之四郎，乃真五通。渠之兄若弟早為郭孝子所斬，剩渠一身，不復為厲。”^[47]的話來。且文中明言所述之五通神乃大精所冒。但言下之意，顯然是說“真五通”先前恐怕亦非善類。否則又怎麼會為郭孝子所斬呢！所以，我們認為，五通神本不必為五位神之稱。其或一，或無，變化莫測，“五”是虛數，而非實指。還是明代祝允明說得好，他說：“造化之數，五為大紀。爰自三才莫居而五行效用，象於天為五緯，形於地為五物，麗於人為五德，貫幽明而共徹，質鬼神而無疑者也。”^[48]可以說，“五”在五行觀念的影響下，“變成了中國古代數字中最具有神秘性的數字之一。”^[49]

再看五顯神。五顯神，又叫五顯靈公、五顯靈官大帝，奉祀五顯神的祠廟稱五通廟、靈順廟、或五顯廟。（注意，“五通廟”與“五通神”非一回事，前者所祀之神不是五通神，而是五顯神。）以下，做前文論五通神例，仍從五顯神之肇始年代與得名，受奉祀之地域及神之行事等三面攷察它。

（一）五顯神之肇始年代與得名

關於五顯神之肇始年代，多有歸之於唐代。俞正燮《黟縣三志》卷十五，“五顯神說”：“五顯始於唐。今安陸府城南五顯廟有明正德十五年遇詔記碑言：唐稱五聖，又稱五顯。”^[50]按：俞氏所云之“今安陸府”，清代屬湖北佈政司領地。《清史稿》卷四十七，志四十二，地理十四，“湖北”：“清康熙三

年，分置湖北佈政司，始領府八：武昌，漢陽，黃州，安陸，德安，荊川，襄陽，鄖陽。”^[51]俞氏所云之“五聖”，攷諸史載，較早的乃是《淮南子·修務》，文云：“若夫神農、堯、舜、禹、湯，可謂聖人乎？有論者必不能廢，以五聖觀之，則莫得無為，明矣。”^[52]此處所指乃是神農、堯、舜、禹、湯等五位聖人。唐杜甫《杜工部草堂詩箋》卷二，“冬日洛城北謁玄元皇帝廟”有：“五聖聯龍袞，千官列雁行。”之句。^[53]此處則指唐高祖、太宗、高宗、中宗、睿宗五位帝王。顯然，“五聖”之稱，唐及以前已有之，可用于指代聖人與帝王。其實，“聖”是通稱，既可用于指稱古聖賢王，也可用於諸神之通謂。陶及申《筆獵》說：“聖也者，其諸神之通謂也。”^[54]據此，我們認為，五顯神可稱為五聖，前文所論之五通神也可稱為五聖。反之，則未必成立。也就是說，我們不應當說五聖也叫五通，或者說五聖也叫五顯。（事實上，後世之所以屢屢將“五通神”、“五聖”、“五顯神”三者相混淆。很大程度上來講，正是與不明白此點息息相關的。）（宋）胡昇也認為：“唐開元初，五顯神降於清化舊縣之長林。”^[55]持五顯神起於唐代甚力的當推（弘治）《徽州府志》，該志卷五，《祠廟》：“（靈順廟）在府之東北。蓋婺源縣五顯行祠也。弋陽知縣章元崇記云：‘唐貞觀元年五月十三夜，紅光接漢，祥彩騰繞，郡人驚駭。至山下，睹神五人，黃衣道裝。……翌日，父老想像立祠。’”同卷之（婺源縣）“靈順廟”條則引《祖殿靈應集》之說，將神降世之時間標為唐光啟二年。^[56]合以上數者言之，（宋）胡昇、（弘治）《徽州府志》的編纂者及俞氏所云文字雖有出入，但皆將五顯神之肇始年代繫於唐代。但問題是，一方面，此數條材料中，作者所繫之五顯肇始年代或相差甚遠，若胡昇主開元說，此為玄宗第二個年號（713—742）；章元崇繫之於貞觀元年時，此為太宗年號，時為西元627年；《祖殿靈應集》則繫之於光啟二年，此為僖宗第四個年號，時為西元886年。顯然，這三說時間間距較大。另一方面，以上諸人無一是唐代人，其說未免有後世附會之嫌。不若前文說五通神起於唐時可信。故而，有學者指出：“五顯之說，起於唐代，這似乎並不太可信。”^[57]我們認為，說“五顯”之名稱起於唐時，或可謂尚無明證，但說五顯神之前身唐時已有之，是可以成立的。（五顯神，北宋大觀以前，舊額“五通”，但此“五通”非“五通神”之簡稱。）最早見諸史籍，直接以“五顯”為稱謂的，則是在宋代。（宋）潛說友《咸淳臨安志》卷七十三，《祠祀》，“靈順廟”：“（臨安）靈順廟，即婺源五顯神祠。”^[58]洪邁《夷堅志》中有關五顯之記載，就更為豐富。《夷堅三志》己卷十，“周沅洲神藥”條：德興五顯廟，本其神發跡處。故赫靈示化，異於他方。淳熙三年，弋陽周關須沅洲郡守闕未赴，臥病困篤。^[59]宋而後，有關五顯之記載，亦繁寔，茲不贅列。^[60]

綜上，我們認為，“五顯神”之稱謂或許是在宋代才最後出現的，但其前身應可上溯到唐代。

緊接著，要回答的是五顯神之得名如何？主要有以下幾種認識：

其說一，以其封號中有“顯”字。《辭海》，“五聖”：亦稱“五通”。中國舊時南方（一說不限於南方）鄉村中供奉的神道。……宋徽宗大觀年間賜廟額曰：“靈順”。宋代由侯加封至王。因其封號第一字為“顯”，故又稱五顯公。^[61]

其說二，以其名字中有“顯”字。《新搜神記·神攷》：曾憶兒童時，聞祖父言，山原有五顯廟，毀於明季。聞三教源流，五顯父為蕭永福，宋時人，一胎五子，俱以顯為派，長曰蕭顯聰，次曰顯明，三曰顯正，四曰顯直，五曰顯德，四顯具有仙根，而五顯尤靈異，能降妖救難，故民爭立廟祀之。^[62]

其說三，以五顯為九顯之錯訛。《通俗編》：“五顯靈君：《水經·洛水註》：嵩麓有九山廟，廟有碑云：九顯靈君者，太華之元子。按：今云五顯，疑屬九顯傳訛。”^[63]

其說四，以五顯為五行之化生。（宋）王達《蠡海集》云：“九月二十八日為五顯生辰。蓋五顯者，五行五氣之化也。”^[64]（宋）劉辰翁《五顯華光樓記》：“予欲求五王之興，而不可得也。……神者，陰陽之不測者也。物莫大於五行，天而星地而嶽，如指於掌，孰非自然？”^[65]《古今圖書集成·神異典》卷五十四：“其實五顯者，五行耳。”^[66]明代馮夢龍也認為“五顯，乃是五行之佐。”^[67]

其說五，以五顯為齋志而歿之官員所化解之。（明）曹學佺撰《蜀中廣記》卷七十九：“《雅州志》：

五顯神，有廟雲。神名嘉，唐世嘗宰雲居，同李泌平安史，功成不見錄。年二十三歿，而為神，後入蜀，與國禦大弭大患而得血食，神降筆之文也。”^[68]

其說六，以報土地之德解之。萬士和《辰陽廢五顯靈官牌祭土地文》：世俗有五顯靈官者，義不經見。意者此舉之始亦起於報土之德。土之德無乎不在，故四方中央之五位而求之，其無不顯且靈也。^[69]

以上，臚列了有關五顯神得名的六種說法。茲一一辨析之：第六說，以報土地之德解之，所謂土德居五行之中，故求之“無不顯且靈”。看似頗有說服力，但這種拆字式的解法，未免牽強。第四說與之相類，以五顯為五行之化生。持此兩說者蓋由儒家不信怪力亂神，乃曲為之說。殊不知鬼神信仰自有其淵源，不可強以“義理”來解它。第五說，僅言及四川雅州所奉之五顯的來歷，但未具體指出其得名原由。第三說，以五顯乃九顯之訛，該說與前文攷論五通神得名時，有論者以五通神乃源出屈原《九歌》中“雲霄五郎”“山魃五郎”之傳說相類似，蓋皆望文生義之詞也。第二說，以五顯之得名乃由神的名字皆有一“顯”字，且云該神降世之初，便能降妖救難，後世乃為之立廟祀。雖較三、四兩說，符合民間造神之規律。但亦屬道聽途說，村叟野談之言，不足為憑。再看第一說，筆者以為，此說或可作為五顯得名之依據。論如下：

羅願《淳熙新安志》卷五，（婺源）《祠廟·靈順廟》：“靈順廟在縣西。其神五人。舊號五通廟。大觀三年三月賜廟額。宣和五年正月封通貺、通佑、通澤、通惠、通濟侯。紹興二年五月加封四字，十五年九月封六字。乾道三年九月封八字。淳熙元年進封顯應、顯濟、顯佑、顯靈、顯寧公。”^[70]（弘治）《徽州府志》也說：“故事：宋大觀三年。賜廟額曰‘靈順之王’。教授次言及權質肅公邦彥為記。宣和五年，封通貺、通佑、通澤、通惠、通濟侯。紹興二年，各加二字，……乾道三年各加二字，……淳熙元年改封公爵曰顯應、顯濟、顯佑、顯靈、顯寧公，……嘉泰二年，特封王爵曰顯聰、顯明、顯正、顯直、顯德王。”^[71]由此，則兩志對該神在有宋一代，由侯至王歷次所受封爵的記載並無不同。由以上兩志之記載，我們可以得出，奉祀該神的廟在宋徽宗大觀三年前舊額“五通廟”。大觀中改額“靈順廟”。這裏，我們有必要攷查“五通廟”典出何處。《古今圖書集成·神異典》卷五十一：《江西通志》：靈順廟，廟即五王廟，在德興縣東南儒學左。隋駙馬張蒙逐獵，遇五神指山穴雙銀筍銀寶始發，立廟祀之。唐總章二年，賜額五通侯，南唐升元改封公，宋元祐加額靈順，嘉泰間封為王。^[72]按：此志所云之五顯神淵源與前兩志，有一點明顯相悖，即前兩志係加額“靈順”於北宋徽宗時，而此處則繫之於北宋哲宗元祐。當然，前後兩者，都認為該神之受封為王乃是嘉泰間事。又《三教源流搜神大全》引《祖殿靈應集》之說，載：唐光啟中，五神人降於邑民王瑜家，邑人麤至觀之，後乃立廟祀之。廟號上名“五通”，大觀中，始賜廟額曰“靈順”。^[73]合以上數條史料來看，五顯神顯跡民間，當在宋以前，奉祀它的廟舊額“五通廟”，論者或歸之於唐初或未造。還有一點是，論者對該神的發跡地雖有爭議，或婺源，或德興，但總不外今之江西屬地。

需要說明的是，五顯神舊額“五通”，但此“五通”非前文所云之“五通神”，五通神乃鬼怪之屬，五顯神則是人神之儔。五顯自宋徽宗大觀年間改額“靈順”以降，屢獲封爵：由二字侯至王爵。至淳熙時，奉為顯應公、顯濟公、顯佑公、顯靈公、顯寧公二字公爵。此當為後世稱五顯之由來。此後，直接以“五顯公”、“五顯靈官”為名稱的記載才屢見於世。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三志》已卷上，“周沅州神藥”講的是淳熙三年的事。同卷“林劉舉登科夢”說的是淳熙四年事。（宋）魯應龍《括異志》所記的五顯靈官大帝事在淳佑中。根據筆者現在已經接觸到的史料來看，後世直接標“五顯神”、“五顯靈官”、“五顯靈公”的材料都是淳熙元年以後（該年，封兩字公爵，其首字為“顯”。）因此，我們認為，五顯之得名乃是由於其封號中有一“顯”字。該神正式被稱為五顯神、五顯靈公、五顯靈官大帝等名，當在淳熙元年封兩字公爵以後事。而奉祀該神的祠廟，舊號為“五通”，至大觀時改額“靈順”，此後靈順

廟所祀之神乃專為五顯神之代稱了，五顯廟與靈順廟並用。此後，五顯神成為政府納入祀典範圍內的正神。

(二) 五顯神受奉祀之地域

合而言之，五顯神受奉祀之地域大致相當於今江西、安徽、浙江、江蘇、福建、湖北、湖南、四川、貴州、甘肅等地。

江西：尤其以德興與婺源（舊屬徽州府）兩地為最。其實，這裏涉及到一樁公案：歷史上圍繞著婺源祖廟說抑或是德興祖廟說，打起曠日持久的官司。主德興祖廟說的主要是洪邁，他在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三志》已卷十，“周沅州神藥”：德興五顯廟，本其神發跡處。同卷“林劉舉登科夢”：林劉舉，登科黃甲，註德興尉。既交印，莫謁五顯廟，知為祖祠。相對而言，持婺源祖廟說的陣營更廣。除前揭之（元）羅願《咸淳新安志》、（弘治）《徽州府志》外，由宋至明清皆有人持此種觀點。（宋）陳耆卿《赤城志》卷三十一，“祠廟門”：五顯靈官，祠在棲霞宮後山，嘉定十四年建。婺源神也。^[74]潘說友《咸淳臨安志》卷七十三，“祠祀·靈順廟”：即婺源五顯神祠。^[75]（元）袁桷《延佑四明志》卷十五，“祠祀攷”：（象山）縣五顯靈順廟在城西南隅。宋開禧年間鄉人徐侍郎守徽州，神嘗效靈，迎香火建廟於此。^[76]程文海《婺源山萬壽靈順五菩薩廟記》：五顯神，莫知何所始，在徽之婺源。^[77]至若明清兩代的記載，茲不贅論。由上，在五顯祖廟祠訟中，持德興說最力的是洪邁，而主婺源說的則自宋以降，代不乏人。可以認為，在這樁公案中，持婺源祖廟說的一方是佔據絕對優勢的。通過前文的攷察，我們認為，持德興祖廟說的人，其所據之版本當為前引之《江西通志》的說法。而後說所據，或如弋陽知縣章元崇碑記所云，或如《祖殿靈應集》所載。在筆者看來，無論是持婺源說或者是德興說，五顯神在本質上並無區別。前者所云之五顯神乃是有救助國家棟樑之功，後者所云之五顯神則或施藥驅疫，或抵禦旱澇，救民於水火。前後所行皆是有功國家社稷之事。故而，這兩種版本下的五顯神都是符合國家納入正祀範圍的正神的標準的，所謂“名在地志，功及生民”^[78]，“凡有功於國家，惠愛在民者。”^[79]

安徽：在近世婺源劃入江西屬地前，婺源地區是皖省五顯信仰最為集中的部分。前已述之。此外，在歙縣、祁門、黟縣、績溪等處，也多立有五顯行祠。（弘治）《徽州府志》卷五：（歙縣）靈順廟，在府之東北。……（祁門）五顯行祠，有二，……（黟縣）五顯行祠，有三，……（績溪）五顯行祠，舊在縣西。^[80]這種分佈情形延至清代，仍基本保持這一格局。（康熙）《徽州府志》：（婺源）靈順廟，一名五顯廟，一名五通廟。……（本府）在城東北，（休寧）在芝山，（婺源）三所，……（祁門）四所，……（黟縣）三所，……（績溪）在徽溪。國朝康熙二十五年，江蘇巡撫湯斌奏毀天下五聖廟，遂多有毀其像，改為關帝廟者。^[81]徽州而外，清代寧國府屬的南陵縣也有記載，（民國）《南陵縣志》卷十一，“營建志·寺觀”：五顯殿，縣東三十裏筓湖塘，民王奇彥建。同卷又有：五顯殿，凡二所，一在縣東，……一在縣北……^[82]徽州、寧國二府外，有關奉祀五顯的記載則罕見。

浙江：集中在杭州、海寧、會稽等地。（元）吳自牧所作《夢梁錄》卷十四，“外郡行祠”：靈順廟，……余杭立行祠者七。^[83]（民國）《杭州府志》卷十二，“祠祀四”：（海寧州）靈順行祠，在縣西北二百六十步。明洪武十一年建，不知神始末。卷十三，“祠祀五”：五顯廟，在縣西三裏石壁灣西晚村口。^[84]

江蘇：集中在蘇州、吳江、金壇等地。（明）祝允明《蘇州五顯神廟記》說，元仁宗延佑時，吳江儒學教授顧儒實即有《平江萬壽靈順行祠記》之作。（明）張寧撰《方洲集》卷十八，“句容縣五顯靈官廟碑”：“句容舊有神祠於縣治東。淳佑中，以卑隘不安於神，共遷於高爽。”^[85]文集、地志而外，小說家言亦有，（明）凌蒙初《初刻拍案驚奇》就提到吳江一家店肆裏“供著五顯靈官”。^[86]《古今圖書集成·

神異典》卷五十；《江南通志》：華光廟，廟在金壇縣慈雲寺左，祀五顯靈官。^[87]

福建：集中在福州、建寧、汀州等府。（民國）《福建通志》，《福建壇廟志》卷一：（福州府）（閩縣）五顯廟在通津門樓上，進士方嵩記雲占筆峰之上游，官清梁之左界。卷六：（建寧府）（浦城縣）五顯廟在拱北門外兩賢祠左，明嘉靖間建。卷八：（汀州府）（連城縣）有東五顯行祠，宋嘉定間令沈柔孫建。西五顯行祠，宋嘉定間建。^[88]

湖北：（民國）《湖北通志》卷二十七，《建置·壇廟一》：（通城縣）五顯廟在城南。明天順中，黃裳募修。卷二十八，《建置·壇廟二》：（漢陽縣）五顯廟在居仁坊。（漢川縣）五顯廟在小東門內。卷二十九，《建置·壇廟三》：（羅田縣）五顯廟在縣治東。（蘄州）五顯廟在第一關。餘如應城、鐘祥及宜城縣等處皆有相關之記載。^[89]湖南：（清）《湖南通志》卷七十七，《典禮七·祠廟四》：（麻陽縣）五顯廟在縣前正街。（安福縣）五通廟在縣東北，明建。^[90]

四川：集中在重慶、順慶及龍安等府。《四川通志》卷三十五，《輿地志·祠廟二》：（重慶府）長壽縣，華光廟在縣前，即五顯廟。（順慶府）南充縣，五顯廟在府治前，各州縣多有之。卷三十六，《輿地志·祠廟三》：（龍安府）平武縣，五顯廟在城內。石泉縣，五通廟在城內。餘如成都、綏定等府亦有，不贅舉。^[91]

貴州：（清）《貴州通志》（雍正）卷七，《地理·苗蠻》：（土人）在施秉者，多思播流裔，以九月祀五顯神，遠近鄰人咸集吹匏笙。卷十，《營建·壇廟》：五顯廟，在玉屏縣城內中所街。明時建。^[92]

甘肅：（清）李迪等編纂《甘肅通志》卷十二，《祠祀》：五顯廟在州玉皇閣，後壁有宋孝宗御書碑。^[93]

需要說明的是，以上僅就筆者目前已掌握資料，論列五顯神受奉祀範圍的情形。挂一漏萬之處，在所難免。

（三）五顯神之行事

五顯神所行多為正事。其或施藥驅疫，或抵禦旱澇，無非正事。所謂“鄉人立祠像以乞靈，水旱疫疾，禱之皆應。”^[94]舉例來說。

（1）施藥驅疫。此方面的資料較多。前揭《夷堅志》記有五顯之四郎施藥救弋陽周某及其妾氏。又云：“里社賴以愈疫者數百人”。^[95]《閑窗括異志》：“五顯靈官大帝，……（鄉人）迎奉於德藏寺之東廡，建樓閣居之祠之。前素有井，人無汲者，自立祠後，人有汲其水飲之者，病輒愈。”^[96]

（2）抵禦旱澇。史載相對簡略。或云：“旱澇禱之，輒應。”^[97]或云：“民水旱疾疫必相與禱之。”^[98]

（3）助人取得功名。《夷堅志》，“林劉舉登科夢”講述了五顯神幫助一士子取得功名的事。原文有云：“福州長溪人林劉舉在國學，淳熙四年，將赴解省，禱於錢塘門外九五西五聖行祠（“西”字當作“曲”，據《夢梁錄》及《咸淳臨安志》改。）。夢成大殿，見五人正坐，著王者服，贊科如禮。聞殿上唱云：‘五雲飛翔，坐吸湖光。子今變化，因溯吾鄉。’……來春于姚穎榜登科黃甲，註德興尉。……莫謁五顯廟，知為祖祠”。^[99]

此外，論者又有以五顯信仰後來傳衍至北方，說是“看來宋明時的靈順清代又以靈應為名，其扮演的角色也發生了轉移，一改而為專掌財源。”^[100]且引《道光都門紀略》及《同治都門紀略》來證明。檢諸史載，其用以證明的資料見於李家瑞編《北平風俗類徵》。《道光都門紀略》，《都門雜詠·紙元寶》詩云：“一生貧乏命難回，元寶如何借得來，可笑世人窮不起，偏於五顯去求財。”後有作者按語，云：“時尚在五顯財神廟借元寶供奉，發財加倍酬謝，多效。”《同治都門紀略》，《都門雜詠·五顯財神廟》云：“靈應財神五弟兄，綠林豪傑舊傳名，焚香都是財迷客，六部先生心更誠。”^[101]筆者以為，該學者的論斷值得商榷。理由如下：第一，五顯扮演的角色主要在“施藥驅疫”、“抵禦旱澇”、“助人取

得功名”等方面。其中第一、二兩項職能由宋迄清，一直保有，並未發生轉變，更未失去。第二，所謂的“宋明時的靈順又以靈應為名”^[102]的說法也有問題。實際上，在傳統社會裏，政府對神靈的封號，往往冠以“靈”“應”“惠”“愛”等詞。所謂“靈順”向“靈應”轉名的說法，實質是混淆了相近語詞。筆者推測，論者所云之“五顯財神”蓋“五通財神”（仍是五通神）之錯訛。《北平風俗類徵》又引《春明叢說》說：“彰儀門外有神祠三楹，俗呼‘五哥廟’，塑五神列坐，皆擐甲持兵，即南方之‘五通神’也。好事者高其閤閤，廓其廊宇，以紙作金銀錠，大小數百枚，堆壘几上，求富者齋戒沐浴，備牲醴前所借之數，納諸廟中，謂之‘還’。”^[103]這裏，筆者不憚篇幅，詳引此段文字，藉以說明問題。由這段記載來看，該書認為北平“五哥廟”所奉之神即“南方五通神”。我們以為，這種說法是可以成立的。蘇州巡撫湯斌在所上《毀淫祠以正人心疏》中有云：“蘇州府城西十裏，有楞伽山，俗名上方山，為五通所據，幾數百年。遠近之人奔走如驚。牲牢酒醴之饗，歌舞笙簧之聲，晝夜喧闐，男女雜還，經年無時間歇，歲費金錢何止數百萬！商賈市肆之人謂稱貸於神可以致富，重值還債，神報必豐。”^[104]合以上兩條資料言之，顯然北平“五哥廟”所祀之神應當就是蘇松所祀之五通神。據此，筆者以為五顯之行事（職掌）在“施藥驅疫”“抵禦旱澇”“助人取得功名”等方面，而沒有充任所謂“專掌財源”的角色。

也有學者對五顯神所行為正事提出了質疑，進而對五顯神的正神地位產生了懷疑。他們舉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支志》卷六，“胡十承務”條所記五人自稱五顯正神到揚州胡家騙吃騙喝的事來證明。其實，《夷堅志》原文已明確說，這“五顯正神”乃是五個強鬼假冒，終為胡某家中供奉的泗州僧驅殺。借用這五鬼的話來說，“某等實非神，以饑餓所驅，遠投賢主人。”^[105]當然，後世對五顯正神地位提出質疑，言之鑿鑿的乃是那道由曾任蘇州撫軍湯斌所上的毀淫祠疏。他在《毀淫祠以正人心疏》中提出：“蘇松祠有五通、五顯及劉猛將、五方賢聖名號，皆荒誕不經。”^[106]論者遂謂，連湯斌都說五顯是淫祠，既是淫祠，自然也就稱不得什麼正神了！真是如此嗎？筆者認為，此論不妥。理由如下：

五顯正神之謂，由來已久。遠的且不論，單從宋大觀改額“靈順”後算起，據筆者之不完全統計，由宋迄元末，五顯凡受封爵不下十餘次之多，元代朝廷又多次遣使降賜銀香、繪像等物。^[107]明祖定鼎金陵，二十一年建南京十一廟於雞鳴山之陽，其一即五顯靈順廟。^[108]前文已指出：自大觀賜額“靈順”，淳熙元年改封二字公爵（首字為“顯”）後，“五顯神”“靈順廟”即成同義使用的名詞了。因此，明祖所建之五顯靈順廟與前代所祀並無不同。試想，若五顯乃是“淫祠”，又如何能屢歷朝廷褒封呢！這是就中央政府對五顯的封賞情形來說。再從地方士紳對五顯的態度來看（從某種層面上來講，地方士紳是政府意志在基層的積極推行者，因而，他們對五顯神的態度褒貶也是政府意志的重要反映。）。以明清時徽州府屬之婺源靈順廟的情況為例：靈順廟，宋恭帝德佑時毀，元世祖至元十三年，由徽州路治中汪元龍與弟元圭重創，六鄉上戶助之。至大（元武宗年號）四年又毀。元圭之子良臣、良垕率本州上戶重創。至正（元順帝年號）壬辰，廟再毀，浙江省平章政事三旦八重建。明祖定鼎金陵，至洪武三十年，有司以靈順廟事奏上，邑人王顯奉奏勘合，聽民間樂助，修理正廟兩廊及華光樓，一如舊規，有司春秋致祭。^[109]而祀典明令，凡“天下神祠不應祀典者，即淫祠也，有司毋得致祭。”^[110]又明確指出那些“載在祀典，不係淫祠者，其廟宇陵寢，……每年定奪日期，或差官往祭，或令有司白祭。”^[111]由上觀之，一方面，由宋迄明，歷代中央政府貫徹了以正神奉祀五顯的方針，對其屢有封爵犒賞。另一方面，地方士紳也積極投身重修重創靈順廟的活動中去。綜上，筆者斷言，五顯是符合祀典的正祀之神。

三

以上，筆者分別從神之肇始年代與得名、神之受奉祀範圍及神之行事等方面，探本溯源，論述了

五通神與五顯神兩位神祇的發展脈絡。我們認為，兩者既互相區別又相互聯繫：一方面，兩者互相區別。五通神是邪神：由物怪與無依託的人鬼兩部分構成；所行皆惡事（除極個別之例子外），於人或戲弄、或作祟、或利誘、或姦淫。所謂：“姦淫婦女，輪運財帛，力能禍福，見形人間。”^[112]五顯神是正神，所行為善事，或施藥驅疫、或抵禦旱澇、或助人取得功名。於前者，歷代政府或“詔毀”，^[113]或支持地方大員予以“查毀”，土偶水浸、木偶火焚。^[114]於後者，則歷代“褒崇”有加，或封爵或降敕給賞，有司亦春秋致祭。^[115]於前者，小民則“凜凜乎有搖手觸禁之憂”，至不敢啟齒“談及神號”。^[116]於後者，小民或輪役捐資以繕其舊；或病涉遠，千里迎奉。^[117]其所行也異，所遇也別。兩者地位之高下，何啻天壤！

另一方面，兩者相互聯繫。五通神肇始於唐宋，興於元明清以降，受奉祀之地域包括今天之浙江、江蘇、江西、湖南等地。五顯神稱謂最後在宋淳熙以後出現，但其前身也可上溯到唐，受奉祀之地域大致相當於今江西、安徽、浙江、江蘇、福建、湖北、湖南、四川、貴州、甘肅等地。五通、五顯兩神在傳衍過程中出現了時空上的重迭。五通神具“變幻妖惑”，能使人乍富，故“小人（好迎）致奉事，以祈無妄之福。”或“絕畏懼，至不敢斥言，祀賽惟謹。”^[118]五顯神，降世即能庇佑社稷民生，故小民多立廟祠祀之，“四遠輻輳，祈禱必應。”^[119]五通、五顯兩神皆備神功，故此兩者皆可稱“五聖”。由之，五通神蓋由五聖之名號與五顯神掛起鉤來。再者，五顯神初以“五通”為廟號，宋世又曾封五通侯。加之妖邪巫覡鼓蕩其間，創為怪誕之說，愚婦為其所惑，^[120]世遂乃以五通、五顯兩神相混。五通神乃得與五顯並食人間煙火數百年。

綜上，五通神與五顯神是在傳統社會中地域分佈廣泛，影響民間社會深遠的兩路神祇，它們傳衍過程中出現了時空上的重迭，兩者既互相區別又相互聯繫，不能混為一談。

註釋：

[1]在筆者之前，袁珂、金良年、馬曠源及賈二強諸先生皆對五通神與五顯神做過研究，但或失之簡略，或攷察之角度及側重點與本文相異。筆者，不勝累贅再做此文，以就教方家。對諸位先生的研究給予的啟發作用表示感謝。以上諸文，詳見袁珂《中國神話傳說詞典》，上海辭書出版社，1985年版。金良年《民間諸神》，上海三聯書店，1991年版。馬曠源《論“五通神”》，（滇）楚雄師專學報（社會科學版），1994年第2期。賈二強《說五顯靈官和華光天王》，《中國典籍與文化》，2002年第3期。

[2]《辭源》（修訂本），商務印書館，1979年版，第136頁。筆者不同意《辭源》編纂者提出的五通“也叫五聖，五顯靈公、五郎神。”的說法。我們認為，說五通神也叫五聖是可以成立的，但五通神與五顯靈公則是兩路既互相區別又相互聯繫的兩路神祇，不能混為一談。

[3]王秋桂等主編《中國民間信仰資料彙編》（第一輯），《破除迷信全書》卷10，《多神·五通》，臺灣學生書局，1989年11月影印出版，第564—565頁。

[4]《清朝野史大觀》（五），《清代述異》卷11，《淫祠》，上海書店，1981年6月版，第3—4頁。

[5]（清）王士禎《香祖筆記》，明清筆記叢書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2年2月版，第56頁。

[6]（清）俞樾《茶香室叢鈔》卷15，《五戶將軍》，學術筆記叢刊，中華書局，1995年2月版，第337頁。

[7]（宋）計有功《唐詩紀事》卷66，《鄭愚》，四部叢刊初編本，據商務印書館1926年版重印，第13—14頁。

[8]（宋）吳曾《能改齋漫錄》卷8，《神仙鬼怪·伍生遇五通神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79年11月版，第526頁。

- [9](宋)洪邁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三志》已卷8，《五通祠醉人》，中華書局，1981年10月版，第1364頁。
- [10]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丁志》卷19，《江南木客》，第695頁。
- [11](清)王士禎《香祖筆記》，第56頁。
- [12](清)王士禎《香祖筆記》，第1頁。
- [13]《中國民間信仰資料彙編》(第一輯)，(清)姚福均編輯《鑄鼎餘聞》卷3，《五通》，第309頁。
- [14]《中國民間信仰資料彙編》(第一輯)，(清)姚福均編輯《鑄鼎餘聞》卷3，《五通》，第308頁。
- [15]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丁志》卷19、卷13，《江南木客》、《孔勞蟲》，第695頁。
- [16](清)宣鼎《夜雨秋燈錄》卷3，《假五通神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版，第147頁。
- [17](清)陳夢雷編纂，蔣廷錫校訂，《古今圖書集成》，《博物彙編·神異典》卷54，《神廟部紀事》，中華書局、巴蜀書社，1985年版，第60410頁。
- [18](明)郎瑛《七修類稿》卷48，《奇譚類·五通攝人》，明清筆記叢刊，中華書局，1959年版，第703頁。
- [19]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支志》癸卷10，《古塔主》，第1295頁。
- [20]《江西通志》卷159，《雜記》，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，1986年版，第727頁。
- [21]《湯子遺書》卷2，《奏疏》，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，第468—469頁。
- [22]《清朝野史大觀》(五)，《清代述異》卷11，《淫祠》，第3—4頁。
- [23]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丁志》卷19、卷13，《江南木客》、《孔勞蟲》，第698頁。
- [24](清)褚人獲《堅瓠集》，《堅瓠秘集》卷1，《五雲山五通神》，浙江人民出版社，1986年8月版，第8—9頁。
- [25]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支志》癸卷3，《獨腳五通》，第1238頁。
- [26](清)趙翼《陔餘叢考》卷35，《五聖祠》，(上海)商務印書館，1957年版，第773頁。
- [27]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丁志》卷13，《孔勞蟲》，第647—648頁。
- [28]《夷堅志》，《夷堅支志》癸卷3，《獨腳五通》，第1238頁。
- [29](明)詹詹外史評輯，張福高標點，《情史》，春風文藝出版社，1986年版，第630頁。
- [30]魯迅《魯迅全集》第2卷，《朝花夕拾·五通神》，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，第262—263頁。
- [31]蒲松齡《聊齋志異》(會校會註會評本)卷10，《五通》，第1417頁。
- [32](清)宣鼎《夜雨秋燈錄》卷3，《假五通神》，第147頁。
- [33]《江西通志》卷159，《雜記》，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，第727頁。
- [34]臧勵穌等編《中國古今地名大辭典》，《柳州》、《南海》，商務印書館香港分館，1982年1月重印，第632頁、591頁。
- [35]丁福保編纂《佛學大辭典》，《五通神》，文物出版社，1984年版，第276頁。
- [36]《聊齋志異》(會校會註會評本)卷10，《五通》，第1417—1419頁。
- [37]黃暉撰《論衡校釋》卷22，《訂鬼》，新編諸子集成本(第1輯)，中華書局，1990年2月版，第935頁。
- [38]《中國民間信仰資料彙編》(第一輯)，(清)姚福均編輯《鑄鼎餘聞》卷3，《五通》，第308頁。
- [39](清)趙翼《陔餘叢考》卷35，《五聖祠》，第773—774頁。
- [40]《中國民間信仰資料彙編》(第一輯)，《破除迷信全書》卷10，《多神·五通》，第564—565頁。

- [41](清)張廷玉等撰《明史》卷50,“志第26·禮4·吉禮4”,《諸神祠》,中華書局,1974年4月版,第1311頁。
- [42](清)袁枚《子不語全集》卷8,《五通神因人而施》,河北人民出版社,1987年版,第141頁。
- [43]《清朝野史大觀》(五),《清代述異》卷11,《淫祠》,第3—4頁。
- [44](宋)郭彖《睽車志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,第259—260頁。
- [45](明)詹詹外史評輯,張福高校點《情史》,《五郎君》之5,第629頁。
- [46]《聊齋志異》(會校會註會評本)卷10,《五通》,第1417—1419頁。
- [47](清)宣鼎《夜雨秋燈錄》卷3,《假五通神》,第147頁。
- [48](明)祝允明《懷星堂集》卷30,《蘇州五顯神廟記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775—776頁。
- [49]何新《諸神的起源》,三聯書店,1986年版,第235頁。
- [50]俞正燮《黟縣三志》卷15,《藝文志·政事類》,《五顯神說》,第56—57頁。
- [51]趙爾巽等撰《清史稿》卷67,“志42·地理14”,《湖北》,中華書局,1976年7月版,第2169頁。
- [52]劉文典撰《淮南鴻烈集解》卷19,《修務訓》,新編諸子集成本(第一輯),中華書局,1989年5月版,第629頁。
- [53]杜甫《杜工部草堂詩箋》卷2,叢書集成初編本,商務印書館,1936年版,第183頁。
- [54]《中國民間信仰資料彙編》(第一輯),(清)姚福均編輯《鑄鼎餘聞》卷1,《五顯靈官》,第56—57頁。
- [55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,第42—44頁。
- [56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,第32頁。
- [57]賈二強《說五顯靈官和華光天王》,第81頁。
- [58](宋)潛說友《咸淳臨安志》卷73,《祠祀·靈順廟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748頁。
- [59]《夷堅志》,《夷堅三志》己卷10,《周沅洲神藥》第1378頁。
- [60](元)方回《桐江續集》,《送徐如心知婺源三十韻序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44頁。(明)申時行等修《明會典》卷93,“禮部51·奉祀3”,《京都祀典》,中華書局,1989年10月版,第530頁。
- [61]《辭源》,《五聖》,上海辭書出版社,1989年版,第78頁。
- [62]轉引自宗力,劉群編《中國民間諸神》,河北人民出版社,1986年版,第642頁。
- [63](清)翟灝撰《通俗編》卷19,《神鬼》,續修四庫全書本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0年版,第467頁。
- [64]王逵《蠡海集》,《鬼神類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731頁。
- [65](宋)劉辰翁《須溪集》卷1,《五顯華光樓記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20—421頁。
- [66]《古今圖書集成》,《博物彙編·神異典》卷54,《神廟部雜錄》,第60413頁。
- [67](明)馮夢龍著,嚴敦易校註,《警世通言》卷27,《假神仙大鬧華光樓》,人民文學出版社(北京),1956年版,第411頁。
- [68](明)曹學佺撰《蜀中廣記》卷79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295頁。
- [69](清)黃宗羲編《明文海》卷140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85頁。

- [70](元)羅願《淳熙新安志》卷1,《婺源·祠廟》,第12頁(下)。
- [71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第42—44頁。
- [72]《古今圖書集成》,《博物彙編·神異典》卷51,《神廟部匯攷三》,《靈順廟》,第60377頁。
- [73]《繪圖三教源流搜神大全》(外二種),《五聖始末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90年6月版,第65頁。
- [74](宋)陳耆卿《赤城志》卷31,《祠廟門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860頁。
- [75](宋)潛說友《咸淳臨安志》卷73,《祠祀·靈順廟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748頁。
- [76]袁楠《延佑四明志》卷15,《祠祀攷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582頁。
- [77](元)程文海《雪樓集》卷13,《婺源山萬壽靈順五菩薩廟記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170頁。
- [78](元)脫脫等撰《宋史》卷105,“志58·禮8·吉禮8”,《諸神祠》,中華書局,1977年11月版,第2561—2562頁。
- [79](明)申時行等修《明會典》卷93,“禮部51·奉祀3”,《有司祀典》,第532頁。
- [80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《靈順廟》,第32—49頁。
- [81](康熙)《徽州府志》卷8,《營建志下·祠典》,第4—5頁。
- [82](民國)《南陵縣志》卷11,《營建志·寺觀》,第13—23頁。
- [83](元)吳自牧《夢梁錄》卷14,《外郡行祠》,叢書集成初編本,第127—129頁。
- [84](民國)《杭州府志》(第一函)卷12,《祠祀》4、5,樵鄭刻乾隆志,首葉署檢,第19—22頁。
- [85](明)張寧撰《方洲集》卷18,《句容縣五顯靈官廟碑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32頁。
- [86](明)凌蒙初著,李旭卿標點,《初刻拍案驚奇》卷20,《李克讓竟達空函,劉元普雙生貴子》,嶽麓書社,2003年版,第228頁。
- [87]《古今圖書集成》,《博物彙編·神異典》卷50,《神廟部匯考二》,《江南通志·靈順廟》,第60366頁。
- [88](民國)《福建通志》(第15冊)卷1、卷6、卷8,1938年8月刊刻,第10—12頁。
- [89]張仲炘、楊承禧等撰《湖北通志》卷27—30,中國省志彙編之五,(臺灣)華文書局印行,1967年2月版,第729、738、741、758、773、778、788頁。
- [90](清)曾國荃等撰《湖南通志》卷77,清光緒十一年重刊本,中國省志彙編之六,第1736、1754頁。
- [91](清)楊芳燦等撰《四川通志》卷35—36,《輿地志·祠廟三》,嘉慶二十一年重修,中國省志彙編之七,第1425、1437、1468、1471頁。
- [92](清)靖道謨等撰《貴州通志》卷7、卷10,《營建·壇廟》,乾隆六年刊本,中國省志彙編之8,第129 177頁。
- [93](清)李迪等編纂《甘肅通志》卷12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13頁。
- [94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第42—44頁。
- [95]《夷堅志》,《夷堅三志》己卷10,第1378頁。
- [96](宋)魯應龍《閑窗括異志》,《五顯靈官大帝》,叢書集成初編本,第2頁。

- [97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第42—44頁。
- [98](明)張寧撰《方洲集》卷18,《句容縣五顯靈官廟碑》,第432頁。
- [99]《夷堅志》,《夷堅三志》己卷10,第1379頁,括弧中內容為筆者所加。
- [100]賈二強《說五顯靈官和華光天王》,第83—84頁。
- [101]李家瑞編《北平風俗類徵》,《歲時》,民俗、民間文學影印資料之壹,上海文藝出版社影印1937年商務印書館本,第20頁。
- [102]賈二強《說五顯靈官和華光天王》,第83—84頁。
- [103]李家瑞編《北平風俗類徵》,《歲時》,民俗、民間文學影印資料之壹,上海文藝出版社影印1937年商務印書館本,第20頁。
- [104]《湯子遺書》卷2,《奏疏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68頁。
- [105]《夷堅志》《夷堅支志》戊卷6,《胡十承務》,第1100頁。
- [106]《湯子遺書》卷2,《奏疏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69頁。
- [107]據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,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統計出。亦可參(康熙)《徽州府志》及(道光)《徽州府志》中相關部分。
- [108](明)李賢等撰《明一統志》卷6,《南京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168頁。
- [109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第42—44頁。
- [110](清)張廷玉等撰《明史》卷50,“志26·禮4·吉禮4”,《諸神祠》,第1311頁。
- [111](明)申時行等修《明會典》卷93,“禮部51·奉祀3”,《京都祀典》,第532頁。
- [112](明)田汝成撰《西湖遊覽志餘》卷26,《幽怪傳疑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58年11月版,第476頁。
- [113](明)田汝成撰《西湖遊覽志》卷17,《南山分脈城內勝跡·華光廟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58年10月版,第232頁。
- [114]《湯子遺書》卷2,《奏疏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68頁。(道光)《徽州府志》卷3之2,《營建志·壇廟》,第3頁。
- [115](明)王圻撰《續文獻通攷》卷100,《郊社攷》(續)《告祭》,第1676頁。(道光)《徽州府志》卷3之2,《營建志·壇廟》,第3頁。
- [116]《西湖遊覽志餘》卷26,《幽怪傳疑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58年11月版,第476頁。
- [117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第42—44頁。(宋)魯應龍《閑窗括異志》,《五顯靈官大帝》,叢書集成初編本,第2頁。
- [118]《夷堅志》,《夷堅丁志》卷19,《江南木客》,第695—696頁。
- [119](弘治)《徽州府志》卷5,《祠廟》,(婺源)《靈順廟》,第42—44頁。(宋)魯應龍《閑窗括異志》,《五顯靈官大帝》,叢書集成初編本,第2頁。
- [120]《湯子遺書》卷2,《奏疏》,(臺灣)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,第468—469頁。